

# 陵川县人民政府

(征用土地请示)

陵征土请字〔2023〕22号

## 陵川县人民政府 关于山西陵川崇安苏村煤业有限公司新建崔 村进风立井项目建设用地的请示

市人民政府:

山西陵川崇安苏村煤业有限公司新建崔村进风立井项目是经陵川县行政审批服务局备案的建设项目,总投资0.0966万元。申请使用我县土地0.0821公顷,其中:农用地0.0821公顷(含耕地0.0710公顷)。

上述用地申请农用地转为建设用地0.0821公顷,其中:农用地0.0821公顷(含耕地0.0710公顷)。申请征收集体土地0.0821公顷,其中:农用地0.0821公顷(含耕地0.0710公顷)。不涉及国有土地。以上申请使用土地拟已出让方式供地,进行山西陵川崇安苏村煤业有限公司新建崔村进风立井项目建设。

该项目用地符合陵川县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已纳入通过山西省自然资源厅组织的厅务会审查的陵川县国土空间规划，有关部门和单位对项目用地无颠覆性意见，符合国土空间规划管控规则，我县人民政府确认将该项目用地规模和布局纳入正在编制的规划期至2035年的陵川县国土空间规划和“一张图”；符合《陵川县“十四五”能源规划》。该项目未纳入省政府重大项目清单，按规定使用我县以本年度存量土地处置规模为基础核定的计划指标。该项目符合公共利益需要，符合国家产业政策，符合工程项目建设用地规模控制指标，涉及的违法用地已查处到位。已经进行社会稳定风险评估，属于低风险级。已按规定履行征地报批前土地现状调查、公告、签订征地补偿安置协议等程序，已落实耕地占补平衡，新增建设用地土地有偿使用费已足额备齐，征地补偿款已足额预存到位。符合《土地管理法》的有关规定，请求批准如数使用土地。

妥否，请批示。



(联系人：崔怡菲 联系电话：0356--6207185 手机：18235684187)

---

抄送：晋城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

---